

听证告知书

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19号

方家屯镇东小房身村、敖罕屯村、王家窝堡村、杏树子村、镇西街村、镇东街村、东小陵村、前旧门村和西关屯乡边台子村、姜家沟村、大辛屯村和大辛林场及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使用权人、他项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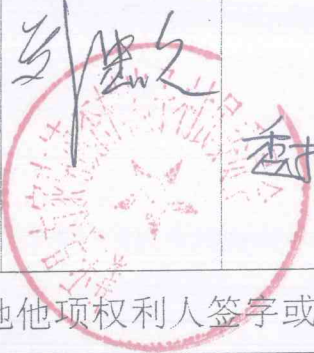
我局依法拟定的沈阳龙源雄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康平方家风电场新建项目的《征收土地方案》中，征收你们村集体所有的土地面积 3.5139 公顷。征收补偿标准按照《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辽政办发[2010]2号）和《关于公布辽宁省征地区片地价表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0]16号）执行。本次征地涉及 1 个征地区片：方家屯镇和西关屯乡为 III 类区片，区片价格为 30 万元/公顷，实际补偿标准为农用地 30 万元/公顷，建设用地 30 万元/公顷，地上物补偿按实际发生补偿。

根据《国土资源部听证规定》第十九条规定，你们对《征收土地方案》中的补偿标准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有要求举行听证的，请在接到本告知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分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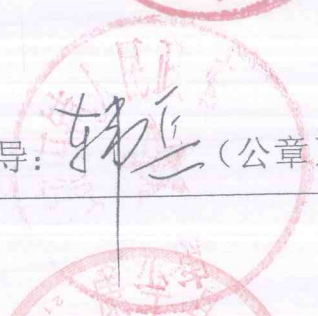

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五日

听证送达回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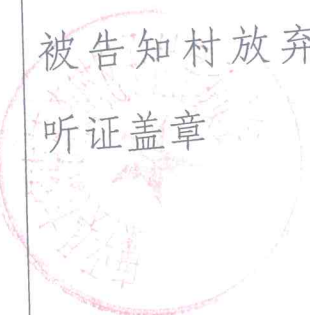

受送达人	朱树岗村			
听证事项	方家网屯地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方家网屯地 和国土局 土地听证 知[2010]19号	洪双喜 邢平	2010.5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李广友	2010年5月			
孙立友	2010年5月			
张淑兰	2010年5月			
刘国军	2010年5月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原拟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 告知[2010]19号, 从2010年5月1日至5月5 日止, 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 方家王镇 杏树岗子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司敬 村书记: _____ 村长: _____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公章) </div>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土地助理: 王国军 领导: 韩正 (公章)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公章) </div>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科长: 王 局长: 王 (公章)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公章) </div>

放弃听证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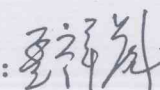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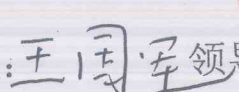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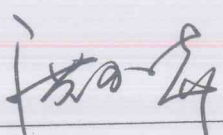

古家屯屯场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1890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
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
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
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李广友	2010年5月		
孙文文	2010年5月		
张德志	2010年5月		
刘国军	2010年5月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2010年5月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王家村			
听证事项	王家风电场			
送达地点	王家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学习规划 和园工资土源 征地听证告 知[2010]19号	洪双喜 丁丙平	2010.5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孟祥彪	2010.5			
燕亚波	2010.5			
燕平	2010.5			
刘高	2010.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经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319号,从2010年5月1日起至5月5日止,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王家屯村王家窝堡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村书记:  村长:  (公章)</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土地助理:  领导:  (公章)</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科长:  局长:  (公章)</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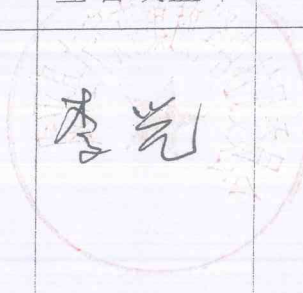
放弃听证证实材料

方字风电场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2177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孟祥彪	2010.5.1		
薛亚波	2010.5		
薛平	2010.5		
刘真	2010.5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2010年5月1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嘉军村			
听证事项	方南风电场建设项目			
送达地点	嘉军村 (王五所家)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嘉军县规划 和国土资源局 征地听证会 [2010]号	洪双喜 于丙	2010.5.1	李光 	委托 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 style="font-size: 1.2em;">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 地听证笔录(2010)号,从2010年5月 1日起至5月5日止,在规定的五天期 限内,方岗镇敖军村及村民无 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村书记: <input type="checkbox"/> 村长: <u>李尧</u> (公章)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韩志</u> (公章)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科长: <u>张</u> 局长: <u>王</u> (公章)

放弃听证材料

方家屯风电场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1343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1]第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的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徐 斌	2010.5.1		
齐德志	2010.5.1		
徐殿真	2010.5.1		
张继良	2010.5.1		
徐文革	2010.5.1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李光	2010 年 5 月 /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前1101村			
听证事项	方官风电场建设项目			
送达地点	前1101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鄂州规划 和国土资源局 征地听证告 书[2010]号	张双喜 于 2010.5.1	2010.5.1	 李景海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李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 style="font-size: 1.2em;">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 地听证告知[2010] 号，从2010年 1月1日起至1月5日止，在规定的听 证期限内，为富屯镇前旧门村报 来报户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村书记: <u>李景海</u> 村长: _____ (公章)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韩正</u> (公章)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科长: <u>沈永奇</u> 局长: _____ (公章)

放弃听证材料

方家河包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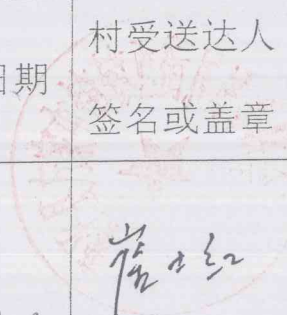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3767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1]第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陶振民	2010.5.1		
冯国喜	2010.5.1		
宋国忱	2010.5.1		
于秀和	2010.5.1		
李国军	2010.5.1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李景海 2010年5月1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方家镇魏西村			
听证事项	方家山风电场建设项目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朝阳市朝阳市 国土资源局 听证告知书 朝[2010]号	洪双喜 于和平	2010.5.1	 崔小红	手 持 送 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 style="font-size: 1.2em;">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 地听证笔录[2010] 号，从2010年 5月1日起至5月1日止，在规定的五 天期限内，方家屯镇镇西村及村 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村书记: <u>崔世红</u> 村长: <u>崔世红</u> (公章)</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韩立</u> (公章)</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科长: <u>洪明</u> 局长: <u>王</u> (公章)</p>



放弃听证证明材料

方高屯泡池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0428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1]第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毕方明	2010.5.1	毕得恩	2010.5.1
王云安	2010.5.1	张秀涛	2010.5.1
张明杰	2010.5.1	韩淑侠	2010.5.1
李春学	2010.5.1	毕云文	2010.5.1
王福岭	2010.5.1	毕得荣	2010.5.1
李臣林	2010.5.1	陈桂萍	2010.5.1
王福田	2010.5.1	宗清	2010.5.1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崔红 2010年5月1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镇东街			
听证事项	方家风电场			
送达地点	镇东街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方家风电场和 同江段河滩地 听证告知(2010) 19号	洪双喜 于白平	2010.5.1	 赵国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艾成宝	2010.5			
艾宝宝	2010.5			
刘洪义	2010.5			
赵中强	2010.5			
左洪刚	2010.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规划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19号,从2010年5月1日起至5月5日止,在规定的五天期间内,尚无任何东街及全村村民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村书记: <u>李国</u> 村长: <u>李国</u> (公章)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韩正</u> (公章)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科长: <u>洪永华</u> 局长: <u>王</u> (公章)


放弃听证实材料

方家屯电场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0306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
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
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
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艾成春			
艾宝春			
刘德女			
赵中野			
左德秋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赵国		2011年5月11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东小陵村			
听证事项	康宁风电场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土地利用和 国土资部 地听证告知 (2010)19号	洪双喜 王和平	2010.5.1	 张殿军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汪云海	2010年5			
谢立军	2010年5			
汪玉炳	2010年5			
李 军	2010年5			
于石昆	2010.5			
孙海军	2010.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新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19号, 从2010年5月1日至5月5日止, 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 宁家王组东小陵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村书记: 李晓东 村长: 张殿军 (公章)</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土地助理: 王国军 领导: 韩杰 (公章)</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科长: 杨永成 局长: 王中成 (公章)</p>


放弃听证证明材料

解站家风电场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4434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汪玉海	2010年5月		
谢立军	2010年5月		
汪玉忱	2010年5月		
李军	2010年5月		
李乃民	2010年5月		
孙海军	2010年5月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张殿军	
		2010年5月1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李尔村			
听证事项	李尔村风电项目建设用地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李尔村规划和 国土资源局 地听证告知 书(2010)19号	洪双喜 于和平	2010.5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李振海	2010.5			
范文华	2010.5			
杜国洲	2010.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李村规划国土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19号, 从2010年5月1日起至5月10日止, 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 西姜屯姜家沟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村书记: <u>李杰</u> 村长: <u>刘德山</u> (公章)</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马利</u> (公章)</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科长: <u>张明</u> 局长: <u>王中</u> (公章)</p>


放弃听证实材料

康平农家网建设需用我村集体土地


0.9695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刘子明	2010.5		/
姜文军	2010.5		/
姚汛	2010.5		
被告知村放弃听证盖章	李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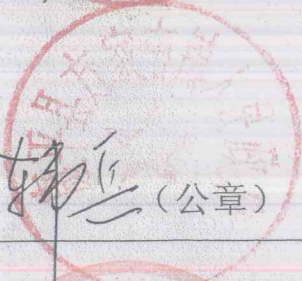

2010年5月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东小房身村			
听证事项	斜方字风电场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规划规划和 国土资源局 送达听证 告知2011第9号	洪双喜 于百平	2010.5.15	 李秋达	直接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郑秀杰	2010.5.15			
刘国友	2010.5.15			
魏其	2010.5.15			
刘叔	2010.5.1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经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1了9号, 从2010年5月10日至5月15日止, 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 古家屯镇东小房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村书记: <u>孟春玉</u> 村长: <u>孟春玉</u> (公章) </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韩臣</u> (公章) </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科长: <u>张明</u> 局长: <u>王</u> (公章) </p>

放弃听证实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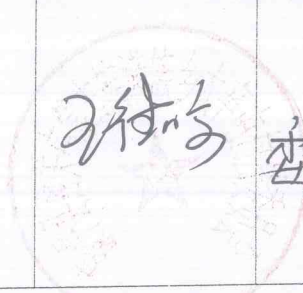
市风电场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2267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1]第9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孙 杰	2010.5		
徐春峰	2010.5		
林浩波	2010.5		
林长波	2010.5		
邢宝国	2010.5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2010年5月10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西梁乡大梁屯村			
听证事项	解立家网屯场			
送达地点	村部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村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解立家网屯场 国土资源局 地听让与告知 [2010]19号	洪双喜 于丽平	2010.5	 于丽平	委托送达
土地使用权人、地上物所有人及土地他项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签字日期	姓名	签字日期	
张振文	2010.5			
庞志祥	2010.5			
田亚欣	2010.5			
冯国奎	2010.5			
王德军	2010.5			
备注				

征地听证证明表


听证情况	<p>康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征地听证告知[2010]19号,从2010年5月1日至5月5日止,在规定的五天期限内,西关五乡大寨村及全体村民无人要求听证.</p>
村委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村书记: <u>王林学</u> 村长: <u>王培伟</u> (公章)</p>
乡镇政府 (开发区)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同意</u></p> <p>土地助理: <u>王国军</u> 领导: <u>马利</u>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规划和国土 资源局意见	<p>科长: <u>王培伟</u> 局长: <u>王培伟</u>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放弃听证材料

康平字电场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0764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张振东	2010.5		
沈志华	“		
南百顺	“		
杨忠忠	“		
冯国金	“		
王如军	“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王如军 2010年5月 日	

放弃听证材料

康平风力电场 建设用地需征用我村集体土地
0.4130 公顷，康平县规划和国土资源局对本项目征地的
被告知人依法拟定并颁布了《康规国土资听告字[2010]第19
号听证告知书》，被告知人已收悉，被告知人对该项目征地
没有不同意见，放弃听证的权利并签字、盖章。

被告知人放弃听证签字、盖章			
姓名	日期	姓名	日期
石万学	2010.5		
邵大海	"		
张瑞	"		
王忠福	"		
李亚东	"		
邵克华	"		
田月	"		
被告知村放弃 听证盖章		 孙文锦 2010年5月 日	

面积单位：平方米

土地使用者	旅屯镇前旧门村	
地址	前旧门村	
图号	16	
地号	02	
土地类别		
土地等级		
用地面积	26783	与原件一致
其中：建筑占地	960	
共有使用权面积		
其中：分摊面积		
用途	集体采矿	
四至	东 耕地	
	西 道路	
	南 空地	
	北 农路	

批准使用期限

备注：

填发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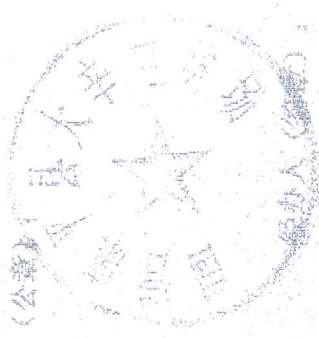



沈阳市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核定表

税务登记号: 210123410693014

费款所属期: 2011 年 11 月

单位: 人、元

单位编码	1324068	单位名称	大丰屯林场	开户银行	康平县建设银行	预算级次	区属
在职缴费人数	36	离退休人数	43	账号	2630400178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在职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缴费金额	退休缴费总额	缴费比例	缴费金额	合计缴费金额	
43603	18%	7884.54	49249.85	40%	19699.94	3504.24	31088.72
总计缴费金额(人民币) 大写				叁万壹仟零捌拾捌元柒角贰分			
缴费单位(公章)				备注:			
							

打印时间: 2011年11月07日

注: 1、本表一式二份, 缴费单位、税务部门各一份。

2、参保单位的实缴必须与此表核定的金额一致(精确到分), 否则影响及时记入个人账户。

此件与原件相符

局长 刘毅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张淑兰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刘崇久	会议地点	村部		
具体时间		应到代表人数	36	实到代表人数	30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龙尔郊风电有限公司处用杏树岗子村
集体土地0.1890公顷, 作为风电场项目, 补偿标准
为2万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刘同喜 周树 李喜侠 鞠林 李俊 李树
王金山 胡表 刘树 刘江 李友旭 张树
李树才 孙树友 刘树军 王树生 刘崇久
刘树美 刘树博 李树生 李树军
刘树宇 刘树福 李树清 李树国
刘树军 李树东 王树山 李树宇

村委会 (公章)

2010年 5月 1日

同意人数:

乡(镇)政府 (盖章)

县土地部门 (盖章)



关于康平县 杏树 乡(镇) 杏树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张敬昆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u>刘燕久</u>	到会人员	<u>28</u>
会议地点	<u>村部</u>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沈阳同龙汇和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租用杏树乡杏树村集体土地0.1890公顷,用途为风力发电场,补偿标准为25元/亩.


 村委会(盖章)
 2010年5月1日

乡(镇)政府意见:


张敬昆
 (盖章)
 2010年5月1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关于康平县

乡(镇)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刘铁男	到会人员	5
会议地点	林场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同意使用

刘铁男

村委会 (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政府意见: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关于康平县

乡(镇)

村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刘铁男	会议地点	林均		
具体时间	2010.5	应到代表人数		实到代表人数	

征地内容摘要(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刘家屯均使用大辛林均土地0.3326公顷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刘铁男

村委会(公章)

年 月 日

同意人数:

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方家乡(镇) 嘉罕
村委会会议记录

村

记录人: 洪强华

2010年5月1日

会议主持人	李光	到会人员	20人
会议地点	嘉罕村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方家乡方家屯征用嘉罕村0.1343公顷,
做为电杆用地。

嘉罕



乡(镇)政府意见:

同意

(盖章)
2010年5月1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张继华

2010年5月5日

会议主持人	李光	会议地点	敖罕村村部		
具体时间	2010.5.1	应到代表人数	20	实到代表人数	20

土地内容摘要(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方家风电征用敖罕村地0.1343公顷,能
源用地,每公顷20元。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赵永华 赵希武 右恩耕
 贾友江 齐建良 右晓春
 付刚 张继华 李光
 崔景涛 徐文军 李秀云
 赵良 徐斌 李洪波
 周玉东 齐若忠 李国记
 周海博 刘若忠



敖罕 村委会(公章)
2010年5月1日

同意人数: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方家乡(镇) 前1101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陶宽

2010年5月1日

会议主持人	李翠海	到会人员	25人
会议地点	前1101村村委会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方家风电征用前1101村土地0.3767公顷
做为电场用地。



前1101村村委会 (盖章)

2010年5月1日

乡(镇)政府意见:

陶宽



(盖章)

2010年5月1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关于康平县

方家乡(镇)前旧门村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陶宽

2010年5月1日

会议主持人	李景海	会议地点	前旧门村部		
具体时间	2010.5.1	应到代表人数	30	实到代表人数	25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方家风电征用前旧门村地3767公顷, 耕地源用地, 每公顷2万元。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李景海、李绍先、邓文辉、王海波、袁玉清、李宝
 王井岩、李继红、孙凤祥、张万俊、范成祥、王玉柱
 李晓伟、苏东义、杨波、冯国昆、邢有利、冯国新
 周咏军、陶宽、朱仁、陶振元、陶序、李祥
 陈国忠

李井岩
 村委会(公章)
 2010年5月1日

意人数:

方家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录 乡(镇) 录西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孙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崔	到会人员	崔
会议地点	村部		4 孙 孙 孙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2) 意见

崔

录西 村委会 (盖章)
2010 年 5 月 1 日

乡(镇)政府意见:

孙

孙 (盖章)
2010 年 月 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国土资源局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姚文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崔红	会议地点	村部		
具体时间	2010.5	应到代表人数	40	实到代表人数	28

土地内容摘要 (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方家风电利用镇西村地0.0428公顷, 能源用地, 每公顷2万元。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崔红 姚文 崔红 刘伟 张守明 包成亮 胡晶晶 崔向海
 韩成 郭来 刘长仁 单红 李德荣 李海芬 刘云亮
 刘永峰 郭明 刘海涛 崔淑凤 李得军 刘云英 孙树田
 吴殿清 金立臣 彭少伟 付中元 张万全 李得军



村委会 (公章)
 2010 年 5 月 1 日

同意人数: 28

乡(镇)政府 (盖章)



县土地部门 (盖章)



关于康平县 刘家 乡(镇) 王家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薛五一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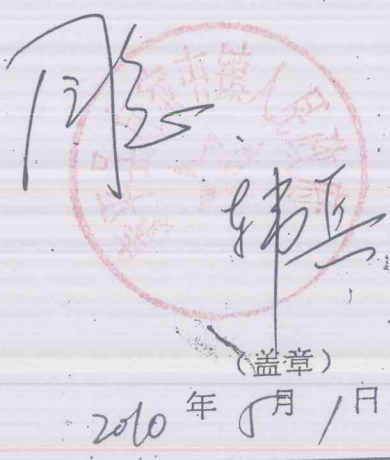
会议主持人	<u>王福彪</u>	到会人员	<u>24人</u>
会议地点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在柳河源附近区网力发电有限公司租用王家村王福彪家房屋村集体土地面积, 0.21公顷, 用途为办公用电, 补偿标准为2万元/亩。


村委会 (盖章)
2010年 5月 1日

乡(镇)政府意见:


(盖章)
2010年 5月 1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薛亚一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王祥波	会议地点	球村会议室		
具体时间	2010.5	应到代表人数	35	实到代表人数	24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龙源亚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征用球村王家窝堡村耕地0.217公顷, 用途为风力发电场, 补偿标准为25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王祥波 刘井元 宋洪明 薛亚一 薛亚波
 刘旭 王文 王学星 宋文忱 黄玉珍
 刘少文 荆解春 于燕国 闻庆友 赵云庭
 赵德财 江河 陈光彪 张庆伟 刘全
 杜洪国 杜万海 隋国清 刘文

王泉
 村委会(公章)
 2010年5月1日

同意人数:

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岳家屯 乡(镇) 岳家屯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年 月 日

会议 主持人	<u>赵国</u>	到 会 人 员	17
会议 地点	<u>村委会</u>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沈阳左尔如亚网力发电有限公司辽河市区平塔镇东
新集体土地面积0.0306公顷, 用途为工业网电场,
补偿标准为2万元/亩.



村委会 (盖章)

2011 年 5 月 10 日

乡(镇)政府意见:

同意

韩臣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王 2011 年 5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u>张</u>	会议地点	<u>村委会</u>		
具体时间	<u>2011.5</u>	应到代表人数	<u>21</u>	实到代表人数	<u>17</u>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地河龙源如亚月方发电有限公司租用官家屯解籍
东新梁林土140.0306公顷, 作为官家屯电站项目, 补偿标
准为2万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王振元 于淑珍 王琳 李银 艾培军 李成 张国防
左德顺 艾建凯 刘福顺 朱连军 徐刚 王江 刘德文
王周年 张恩 李洪武

张 村委会(公章)
 2011 年 5 月 日

同意人数:

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方家 乡(镇) 东小陵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李亚民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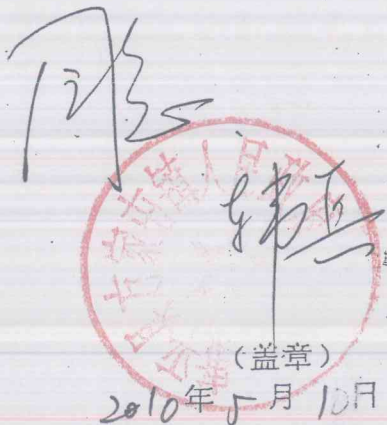
会议主持人	张淑军	到会人员	李屹东、张淑军
会议地点	村部		李亚民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同意龙源公司征地



乡(镇)政府意见: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李亚庆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张融等	会议地点	村部		
具体时间	2010年5月	应到代表人数	28	实到代表人数	29

征地内容摘要(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龙源亚网发电有限公司征用康平县东小陵村集体土地0.4434公顷,作为风电场,补偿标准为25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李时庆 李时庆 孙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孙德利



村委会(公章)

2010年 5月 1日

同意人数:



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方家乡(镇) 东小房身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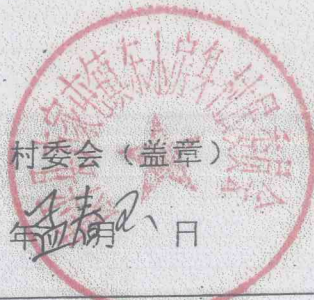
记录人: 徐刚祥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孟春玉	到会人员	刘沃学、郑秀杰、 王香芸
会议地点	村部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同意龙源公司征地



乡(镇)政府意见:

同意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关于康平县

乡(镇) 东小寨乡 村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徐刚祥 年 月 日


主持人	<u>孟春雨</u>	会议地点	<u>村会议室</u>		
会议时间	<u>2011.6.15</u>	应到代表人数	<u>30</u>	实到代表人数	<u>25</u>

会议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拟在源都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征收方家镇东小寨乡村
集体土地0.2267公顷, 作为方家风电场项目, 补偿标准
为25元/亩.

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郑秀杰 王秀芳 吴江 刘国友 林长培 林培波
刘庆学 刘庆臣 刘清 刘叔 于文友 于文
皓宏利 郑娟 单淑兰 范友元 祝宝昌 刘厚臣
王玉臣 付文生 郭永利 郑秋林 范友元


 村委会 (公章)
 2011年6月15日

数: 乡(镇)政府 (盖章)

县土地部门 (盖章)



关于康平县 双岭乡 (镇) 孙白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记录人: 刘宗权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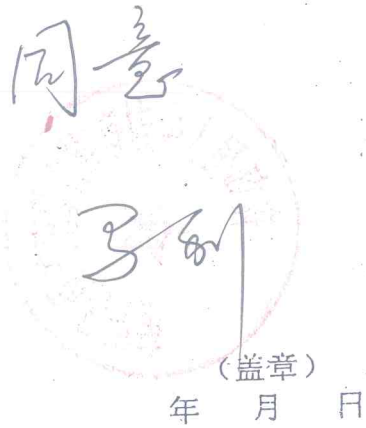
会议主持人	<u>刘宗权</u>	到会人员	<u>李奎 刘宗权 刘宗权 刘宗权 刘宗权 刘宗权</u>
会议地点	<u>村部</u>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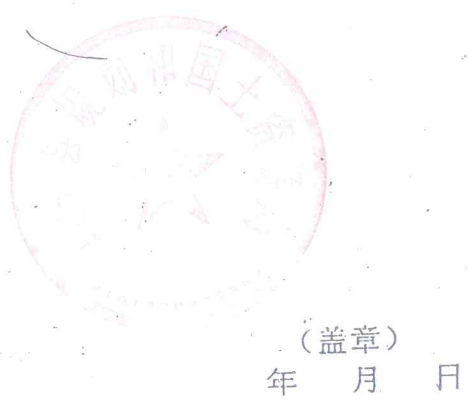
同意在孙白村征地



乡 (镇) 政府意见:



区、县 (市) 土地部门意见: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刘兴权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u>刘兴权</u>	会议地点	<u>村中</u>		
具体时间	<u>2010.5</u>	应到代表人数	<u>31</u>	实到代表人数	<u>22</u>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在源超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租用西关屯乡姜家沟村集体土地0.9695公顷,用途为户家风电场,补偿标准为2万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刘兴权, 刘春来, 张坤, 姚立莹, 李坤, 孙少占, 周厚章, 付民, 贺法刚, 刘金贵, 何泽, 徐永江, 林伟, 物任泽



村委会(公章)

2010 年 5 月 日

同意人数: 22



乡(镇)政府(盖章)

县土地部门(盖章)



关于康平县 卧虎屯 乡(镇) 沙岭子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年 月 日

记录人: 龙芳

会议主持人	<u>郭宝华</u>	到会人员	<u>郭宝华 黄晓光 尹振凡</u>
会议地点	<u>村部</u>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同意在源公司征地



乡(镇)政府意见:

同意

马刚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石勇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u>郭宝华</u>	会议地点	<u>村部</u>		
具体时间	<u>2010年5月</u>	应到代表人数	<u>32</u>	实到代表人数	<u>23</u>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龙源亚网万发电有限公司征用西关乡台子村果附土地0.4130公顷. 作为风电场项目. 补偿标准为2万2/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石勇 王振利 王宾 李连成 陈铁 郭文 郭振凡 黄智强
郭文 王洪强 田川 郭淑春 宫常林 孙立峰 沈吉
郭才 郭宝华 李永祥 黄晓亮 沈仲 郭大力 郭大奎
张功

村委会 (公章)

2010 年 1 月 日

同意人数: 23



县土地部门 (盖章)



关于康平县

西关乡

乡(镇)

大章村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

记录人:

刘国栋

年 月 日

会议主持人	刘国栋	会议地点	村部		
具体时间	2010.5.	应到代表人数	20	实到代表人数	17

征地内容摘要 (征地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

沈阳龙源亚亚网发电有限公司征用西关乡大章村集体土地0.0764公顷。用途为电场项目，补偿标准为25元/亩。

与会代表同意以上确立的事项 (代表签字、盖章或指纹)

张世学 王成学 刘国栋 刘国栋
 张振宇 崔永付 姜雨 徐宝光
 庞志祥 段国祥 张健 郑富厚
 王奎 周国庆 贾秀艳 朱俊波
 王旭

村委会 (公章)

2010年5月 日

同意人数: (1)

乡(镇)政府 (盖章)

县土地部门 (盖章)



关于康平县 双溪 乡(镇) 大章 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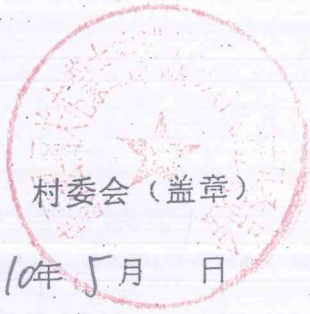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记录人: 刘国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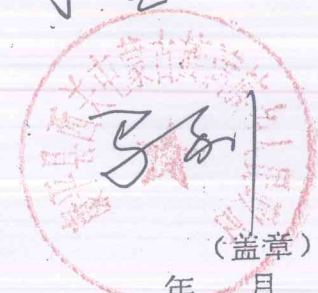
会议主持人	<u>刘国书</u>	到会人员	<u>刘国书 张培华</u>
会议地点	<u>村部</u>		<u>刘国书 贾秀艳 徐宗亮</u>

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

同意龙源公司征地


 村委会(盖章)
 2010年 5 月 日

乡(镇)政府意见:

同意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土地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征地内容含征地理位置、面积、现用途、补偿标准等